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文件

晋文旅办发〔2024〕40号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关于参加 2024 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的通知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

中国旅游协会定于 10 月在安徽省合肥市举办 2024 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省文旅厅决定组织参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时间

2024 年 10 月 8 日—13 日

二、比赛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 5 号馆

三、参赛商品范围

参赛商品将分为四个板块二十五类进行比赛：

（一）创意生活板块

第一类：旅游文创办公和学习用品类

第二类：旅游文创日用家居和旅居用品类

第三类：旅游文创日用灯具类

第四类：旅游香品类

第五类：旅游纪念品类

第六类：旅游传统工艺品和现代工艺品类

（二）科技生活板块

第七类：旅游电子和电器类

第八类：小型旅游装备类

（三）时尚生活板块

第九类：旅游服饰类

第十类：旅游家居纺织品类

第十一类：旅游箱和包类

第十二类：旅游鞋和帽类

第十三类：旅游美妆护肤和个护清洁类

第十四类：旅游首饰类

第十五类：旅游玩具和宠物用品类

（四）特产生活板块

第十六类：旅游休闲食品类

第十七类：旅游方便食品类

第十八类：旅游佐餐食品类

第十九类：旅游酱和腐乳类

第二十类：旅游调味品类

第二十一类：旅游茶品类

第二十二类：旅游冲调品类

第二十三类：旅游水饮品类

第二十四类：旅游烈酒类

第二十五类：旅游低度酒类

四、报送数量

各市上报的每类参赛商品（除旅游纪念品）不超过4件/套，旅游纪念品类不超过3件/套。25类总数不超过20件/套。

五、报送要求

（一）本届大赛报送的参赛商品应是具有中国各地特色的旅游商品中具有自主品牌的最能体现当地旅游商品新创意、新设计、新技能、新技艺等方面的精品，并且是已在市场销售的、符合参赛要求的实物类商品。参赛商品须具有地域性、市场性、实用性、创新性、工艺性、品牌知名、特色明显、旅游商品特质突出，且须体现各板块的特性。

（二）参赛商品不包括：烟（如：香烟，电子烟等），药品（如：西药、中成药、中药饮片及制品【药食同源的除外】、药酒等），医疗器械，服装（如：上衣、裤子，裙子，衬衣、内衣、内裤、T恤衫、登山服、羽绒服等），书画（如：国画、油画、

版画、剪纸画、芦苇画、年画等），图书（如：一般图书、画册等）等。

注意：名称中有“盲盒”字眼的参赛商品，请在参赛商品名称中必须准确体现盲盒参赛商品的具体内容。

（三）参赛商品须已有自有的文字商标旅游商品，已批量生产或正在批量生产，且市场销售较好的旅游商品。各参赛企业在报名时需提交企业网站链接或者购买商品链接。

（四）参赛单位要保证参赛商品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知识产权责任由参赛单位负责。报名时需网上提交带有文字商标的商标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照片及知识产权声明书。

（五）商标名称和商品名称不要重复填写。每件/套参赛商品须同一材质或同组材质，且类别一致。（旅游茶品类的红茶、绿茶等请分开报送）。

（六）参赛商品零售价格不得超过 15000 元/件套。参赛商品重量不超过 5 公斤/件套（不包括小型旅游装备品），体积不得过大。参赛的小型旅游装备品原则上单件重量不得超过 10 公斤。除旅游工艺品外必须是工业化批量生产的产品，旅游工艺品原则上以手工批量制作的产品为主，且不得是孤品，并在运输或移动时不易脱落或损坏。

（七）技术要求：食品类、茶品类、饮品类、调味品类等商品需报送相关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国家规定须强制生产认

证的其他类别的商品也需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如 3C 认证目录内的电子电器类商品需要提供 3C 证书复印件。

（八）在历届中国旅游商品大赛和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获得金、银、铜奖的商品不得参赛。

请各市文化和旅游局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扎实做好宣传发动、组织报名等工作任务，务必于 8 月 31 日前，统一将本市参赛企业《2024 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参赛商品报名表》（附件 2）和《参赛商品知识产权声明书》（附件 3）报省文化和旅游厅指定邮箱。

联系人：王永健 15364839090

仇文龙 15296611795

电子邮箱：sxwltcyc@163.com

附件：1. 2024 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裁审标准
2. 2024 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参赛商品报名表
3. 2024 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参赛商品知识产权声明书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9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4 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评审标准

一、总体标准

参赛的特色旅游商品的新技能、新技艺、新创意、新设计、新技术、新应用、新工艺等方面需要通过以下内容的程度进行比赛：

1. 地域性：突出地域特色，体现旅游地文化、物产、工艺等资源特点和特征的充分性。

2. 品牌性：拥有自有合法的文字商标，产品质量稳定，市场声誉好，有一定品牌知名度。

3. 实用性：设计合理、美观、安全、绿色环保。有与家居、办公、旅行等生活相关的应用性，有一定的实用价值（工艺品除外）。

4. 创新性：创意新颖、设计巧妙，技艺或品种独创，或造型、或功能、或口感等独特，易被旅游者接受。传统工艺推陈出新，高新技术得到应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5. 市场性：须已批量生产或正在批量生产，价格定位合理，市场认知度高，销售好或潜力大。

6. 工艺性：工艺精良、制作精湛、用材合理。符合相关国

内外技术质量标准和安全标准（通过标准认定的以证书为准）。

7. 示范性：注重传统与现代、文化与科技、地域性与实用性的结合，市场占有率高或潜在市场大，品牌知名，能够引导特色旅游商品的消费取向和流行趋势。

二、创意生活板块标准

除执行总体标准外，文化生活板块的参赛商品还须执行以下标准：

1. 同时具有创意性、实用性、功能性。
2. 具有便携性和包装的安全性，严禁过度包装。
3. 具有美观性，单件商品美观大方，成套商品美观和谐。
4. 符合人体工程学，使用方便，操作简单，具有一定舒适度。

三、科技生活板块标准

除执行总体标准外，科技生活板块的参赛商品还须执行以下标准：

1. 突出科技含量创意开发的生活化旅游商品，尤其利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发明、新应用等新科技创意开发的生活化旅游商品。
2. 符合相关行业产品标准，具有便携性。
3. 具有功能性，且具有美观性，单件商品美观大方，成套商品美观和谐。

4. 符合人体工程学，使用方便，操作简单，具有一定的舒适度。

四、时尚生活板块标准

除执行总体标准外，时尚生活板块的参赛商品还须执行以下标准：

1. 或利用特色物产、或利用特色文化、或采取特色工艺开发的具备当下时尚元素的旅游商品。

2. 符合相关行业的产品标准，且包装符合相关安全标准，严禁过度包装。

3. 具有创意性，且具有较强的市场性。

4. 商品本身和包装物须符合人体工程学，使用方便，操作简单，具有较强的舒适度。

五、特产生活板块标准

除执行总体标准外，特产生活板块的参赛商品还须执行以下标准：

1. 以地方特色粮食、蔬菜、水果、肉、蛋、奶、水产等物产制作的可即饮用、或可即食的商品。

2. 具有包装的安全性，严禁过度包装。

3. 具有创意性，且具有美味性。

4. 承载的器皿和包装符合人体工程学，开启方便、使用便捷，操作简单，具有一定舒适度。

附件 2

2024 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参赛商品报名表

_____市文旅局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商品名称	如：飞天陶瓷杯系列	商标名称	如：大宝
商品类别		商品主要材质	
重 量		件 数	
零售参考价格		2023 年销售情况	
2024 上半年 销售情况		参赛商品图片	图片要求详见本页 底部注明
商标注册证图片	图片要求详见 本页底部注明	知识产权声明	图片要求详见 本页底部注明
参赛单位名称		参赛单位联系人	
参赛单位 联系人电话		商品销售网址	
参赛商品说明（限 120 字）			

注：1. 参赛商品一经报名，视同参赛单位完全同意并完全遵守本赛的通知和附件的各项内容。

2. 大赛结束后的展示期内，大赛组委会拟在每个参赛商品前摆放该商品生产厂商联系方式，以便采购者与厂商联系，请参赛的厂商认真填写此表，选择是否对外公布联系方式。如没有标注，视为放弃。

3. 每套参赛商品需单独提供 1 张以上的实物照片，1 张带有文字的商标注册证照片，如有专利证书或版权注册证书的也需提供 1 张证书照片，同时要提交盖公章的知识产权声明扫描件。文件格式 JPG 或 PNG，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图片大小 1 至 3Mb。

附件 3

2024 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参赛商品 知识产权声明书

本单位作为“2024 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的参赛方，就本单位参赛商品的知识产权和商标使用权声明如下：

1. 本单位对本单位参赛商品拥有完全知识产权和商标使用权。

2. 本单位同意大赛组委会根据宣传推广等非商业性用途的需要，参加主办单位的展示活动及有关宣传推荐活动。

3. 本单位承诺如实填写参赛报名表相关内容，并对所填写内容负法律责任。

4. 本单位参赛商品如果在大赛中发生有关知识产权和商标使用权的法律纠纷，本单位将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此后无正文）

参赛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